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宁栖政办字〔2022〕5号

关于印发《栖霞区 2022 年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相关部门、各直属单位：

经区政府同意，现将《栖霞区 2022 年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南京市栖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 年 2 月 24 日

栖霞区 2022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

为切实做好松材线虫病防治工作，遏制疫情扩散蔓延，保护全区森林资源安全，根据《江苏省林业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全省松材线虫病秋季疫情普查工作的通知》（苏林检〔2021〕23 号）、《江苏省林业局关于南京市各疫区 2022 年度松材线虫病防治方案的审定意见》（苏林检〔2022〕3 号）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基本情况

（一）森林资源概况

栖霞区地处南京市东北郊，属低山丘陵和长江中下游平原相间地区，截至 2021 年，全区林地面积 105.18 百公顷，林木覆盖率 31.93%。

（二）松材线虫病发生情况

2021 年，全区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 605.6 公顷，病死松树 2841 株，大部分为马尾松、黑松等树种。涉及街道疫点 4 个，主要分布在西岗、栖霞、仙林街道。从普查情况看，2021 年松材线虫病发生面积、病死树数量同比有所下降，但防控形势依然严峻。

二、目标与任务

（一）防治目标

1. 健全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监管和除治体系，确保疫情监测覆盖率和疫木安全处理率均达 100%；

2. 全年不发生新疫点；

3. 强化检疫监管，确保无携带活体松材线虫、松褐天牛的疫木外流；

4. 巩固上一轮除治成果，编制松材线虫病五年攻坚行动方案。

（二）防治任务

1. 定期普查。区农业农村局负责组织开展松材线虫病专项普查（9—11月），形成普查分析报告，为疫病防治提供事实依据和技术支撑。

2. 全面监测。各街道及相关单位负责组织专人对辖区内松林区开展常态化巡查，一旦发现松树枯死现象，立即报区农业农村局进行取样鉴定。

3. 清理死树。严格按有关技术规程，及时对病死、枯死松树进行伐除。

4. 综合防治。在全面清理病（枯）死松树的同时，积极推广生物防治，如释放花绒寄甲等，并适时适当开展药剂防治。

5. 检疫执法。认真履行检疫执法职能，严格检疫监管，全面加强涉松木单位（个人）、物流领域和建筑工地等常态化检疫执法检查，防止疫情人为传入和扩散。

三、疫情防治

（一）防治区划

综合考虑当前全区松林资源分布情况、病死松树分布状况、扩散趋势、危害程度等现状特点，划分重型疫区和重点预防区。

重型疫区：2021 年发生松材线虫病疫情的西岗、栖霞、仙林街道及栖霞山公园。

重点预防区：2021 年未发生松材线虫病疫情的其他街道。

（二）主要防治措施

1. 山场除治。对疫情发生小班及其周边松林中病死（濒死、枯死、因灾致死）松树进行采伐。疫木除治性采伐应当在松褐天牛成虫羽化前（11 月至次年 4 月）完成，实行全过程现场监管，确保疫木不流失、不遗落。所有伐除松木及采伐迹地上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桠应在疫区内就地就近及时全部进行除害处理，处理方法为使用粉碎（削片）机对疫木及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桠进行粉碎（削片）；伐桩高度不得超过 5 厘米，按技术要求对伐桩进行处理；使用钢丝直径 ≥ 0.12 毫米、网目数 ≥ 20 目的锻压钢丝网罩覆盖伐桩，并将钢丝网罩严密固定在伐桩上；对于山高坡陡、不同道路、人迹罕至，且不具备粉碎（削片）、烧毁等除害处理条件的，可以使用钢丝直径 ≥ 0.12 毫米、网目数 ≥ 20 目的锻压钢丝网罩严密包裹采伐清理的疫木及直径超过 1 厘米的枝桠，并进行锁边。

2. 媒介昆虫防治。通过药剂防治、天敌防治等辅助措施防治松褐天牛等松材线虫病媒介昆虫。

3. 检疫检查。加强检疫执法，定期对辖区内涉木单位和个人开展检疫检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加工、经营和使用疫木的行为。加强电缆盘、光缆盘、木质包装材料等松木及其制品的复检，严防松材线虫病疫情传播危害。

（三）档案管理

在松材线虫病预防和除治工作中建立和完善档案资料，并妥善保管。主要包括：

1. 政府和行业主管部门制定印发的松材线虫病防治相关文件以及相关会议资料等；
2. 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普查、取样、鉴定等工作台账；
3. 辖区内检疫检查、涉木企业及个人登记备案等资料；
4. 松材线虫病疫情除治作业、疫木监管等资料；
5. 松材线虫病疫情除治现场图片、影像等资料。

四、防治成效检查

（一）疫木除治质量检查

1. 检查时间。6月底前完成，在疫木除治期间应开展抽查及“回头看”检查。

2. 检查内容。对照年度除治任务，全面检查完成情况；除治作业区病死（濒死、枯死）松树情况；疫木清理和除害处理情况，除治迹地周边居民房前屋后薪材、木材存放情况；疫木除治监管情况；检疫封锁情况及宣传情况等。此外，实施社会化防治的还需检查施工情况等。

（二）防治成效检查

1. 检查时间。秋冬季（10-12月），结合秋季普查结果复核工作进行。

2. 检查内容。检查除治区内松材线虫病疫情发生、媒介昆虫疫木监管、检疫封锁等情况，并对照上年度秋季疫情发生情

况，评价年度防治成效。

（三）检查方法

采取现场检查与查看台账相结合的方式开展。

现场检查内容：实施清理的林分无病死树；防治作业区伐桩高度低于 5 厘米，并按技术要求进行处理；除治迹地不得残留直径 1 厘米以上松树枝桠及采伐剩余物等。

查验资料：松材线虫病普查资料及相关表格、年度除治计划表、年度防治工作总结、自查报告、辖区内松木及其制品企业情况、本级财政提供专项经费文件及除治经费使用情况等。

五、经费预算

2022 年松材线虫病监测、预防和防治经费预计 130 万元，其中：松材线虫病疫情监测费 20 万元，枯死木清除治理费 110 万元。为确保防控成效，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及各街道应将松材线虫病防控资金列入区、街两级财政年度预算，并积极争取省、市林业专项资金，保障除治工作顺利开展。

六、保障措施

（一）组织保障

各街道、各相关部门应将松材线虫病防治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区农业农村局负责落实各项具体防治措施，提供防治技术指导，开展检查验收工作，确保除治成效。各街道和相关森林经营单位为区域松材线虫病防控责任主体，负责抓好本区域内松林疫情调查、枯死松树清理处置工作，确保伐倒松木零流失，同步抓好新冠疫情防控和防治作业现场安全管理。

（二）经费保障

建立多层次、多渠道的保障体系，将松材线虫病防控资金列入区级财政年度预算，同时积极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筹措防治资金。不断加快防控基础设施建设，提高松材线虫病的监测、检疫和防治能力。

（三）技术保障

加强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队伍建设，改善人员配置结构，充实专业技术人员，多层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提高街道监测人员和专业防治队业务水平。充分利用简报、广场活动、专家讲座等，普及松材线虫病防治知识，提高社会各界保护森林的生态意识，确保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顺利推进。

